



XinKeBiao JiaoShi BiDu CongShu

新课标教师必读丛书

教育结构研究

北京未来新世纪教育科学研究所 主编

切入所有教师关心的话题，满足师生对新课程全方位理解的需求。

符合新课程理念的教学设计、富有特色的课堂教学、深刻的教学反思及专家评析。

远方出版社

新课标教师必读丛书

教育结构研究

北京未来新世纪教育科学研究所/主编

远方出版社

责任编辑:胡丽娟

封面设计:阮林丽

印 张 880

版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5000

标准书号 ISBN 7-80723-115-7/G · 55

总 定 价 2240.00 元(共 80 册)

远方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远方版图书,印装错误请与印刷厂退换。

前言

新的课程改革,为改进教学,提高教学质量,提供了不可多得的机遇,同时也给广大教师提出了一系列亟待研究的课题。

进入新课程实验之后,教师们深入研究新的《课程标准》,转换思路,改革传统教学模式,使各科教学的局面耳目一新。但也有部分教师感觉新课标提出的一些理念,付诸实践难度较大。特别是有关转变学生学习方式和教师教学方式的理念,实践中缺乏足资借鉴的理论研究成果和实用资料。

本轮课程改革的重大变化之一,是教学目标的多元化与具体化。新课标用三个层次七项目标即“知识与能力、过程与方法、情感态度与价值观”,取代了传统的三个层次三项目标即“基础知识、基本能力与思想教育”。其中,“过程与方法”成为课程教学目标,还是第一次。制定这一目标的基本理念,在新课标里已有清晰的表述。

如何让学生积极主动地参与教学过程?如何组织丰富多彩的教学实践活动?如何以学生为主体?如何为学生营造一个兴趣盎然的良好环境等等,这些是广大参与新课程实验的

一线教师特别关心的问题。他们各显神通,为解决这些问题付出了艰辛的劳动和智慧,取得了可喜的成就。他们筛选出各种有用的教学资料读物,为学生的探究式学习、主动学习与合作学习,创造了极好的条件。我们从中挑选了很小的一部分,编成这套《新课标教师必读丛书》,供实验阶段的一线教师参考。

该丛书的问世,为教师教育教学提供了一份珍贵的教学参考书。愿每一位教育工作者通过本丛书的学习,提高教学理论素养,完善学科知识,积极推进素质教育,做一名成功的素质教育者,培养 21 世纪的高素质人才。前人的某些研究成果,为我们的编写提供了借鉴。虽然如此,本书的疏漏、谬误之处仍恐在所难免,祈望广大师生不吝赐教,以匡不逮。

编 者

二〇〇六年一月

目 录

教育结构概论.....	1
我国教育体系变化的历史经验与未来挑战.....	1
我国的教育体系结构	30
我国私立学校现状	67
中外合作办学.....	108
教育社会化是建立未来学习化社会的主要途径.....	131
建立学习化社会的基本教育制度在于终身	
教育体系.....	137
构建终身教育体系的目标步骤.....	169
构建终身教育体系的保障政策.....	198
专家探讨.....	223
国外高级中等教育结构及基本类型概论.....	223
知识问题研究二十年:教育学的视点	242
构建适应新世纪要求的教育结构体系.....	262
高中阶段教育结构非均衡发展问题的思考.....	293
透析中国职业教育现状.....	305

教育结构概论

我国教育体系变化的历史经验与未来挑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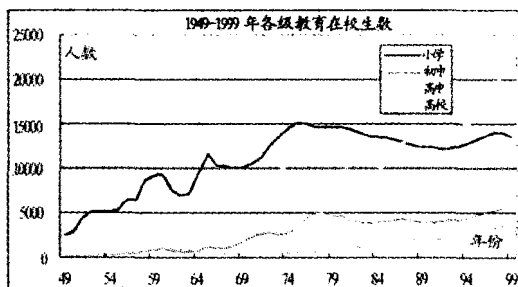
一、我国教育结构体系的不断发展

教育结构体系的发展是和经济、科技、政治、社会的发展密切相关的。解放前,我国教育结构体系明显带有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烙印,教育发展水平很低,到1949年,全国小学在校生仅2400万,初中95.2万,高中31.5万,高校11.7万,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仅20%左右,人口当中80%是文盲。新中国成立以后,我国教育事业取得了巨大成就,教育结构体系也在不断地完善和发展,其主要的特点是:

(一) 中小学教育得到了极大发展,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普及

建国以来,我国基础教育大体上经历了从数量增长到普及提高的发展过程。从解放后到1978年以前,我国中小学教育的规模一直在迅速发展,在1977年前后,小学、初中阶段在校生数曾经分别达到1.51亿、4995万的最高点,分别是1949年的6.2、52.5倍。1978年后,我国基础教育在校生规模已经表现出受适龄人口变化而波动的特点,从1980年到1999年,小学在校生从1.46亿下降为1.35亿,而同期适龄儿童净入学率从93%提高到99.1%,初中阶段毛入学率也从1990年的66.6%上升为1999年的88.6%。到1999年,全国94%左右人口所在地区普及了小学阶段义务教育,80%以上人口地区普及了九年义务教育。我国高中阶段教育在前三十年也主要表现为数量的增长,到1977年,在校生数已经达到1868.9万人,是1949年的近60倍。由于办学条件差、教育质量不高、普教与职教结构不合理等原因,从1978年开始,对高中阶段教育的规模和结构都进行了大幅度的调整,到1982年,在校生数曾一度减少到802万,此后其规模逐步回升,到1999年达到了2190万人。中

小学教育的发展从根本上改变了我国基础教育薄弱的状况,极大地提高了我国劳动者文化素质,也为高等教育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注:小学、初中人数单位为万人,高中、高校为千人;初中包括普通初中、职业初中和工读学校;高中包括普通高中、职业高中、中专、技校;高校包括普通高校本、专科生。

(二) 高等教育迅速发展,多层次、多形式的高等教育结构体系基本形成

解放初,我国高等教育的规模很小,各级教育在校生仅11.7万人,其中在学研究生仅600余人,而且主要以研究生班的方式培养。经过三十年的发展,到1980年,我国普通高校本专科生规模已经达到114.4万,全国在学研究生达2.16万。1980年国家颁布《学位条例》,明确规定我国实行学士、

硕士、博士三级学位制度,促进了我国多层次人才培养体系的形成。到1999年,我国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在校生达到408.6万,全国在学研究生数增加到23.4万。除普通高等学校外,早在20世纪50年代,我国就发展了函授、夜大学等高等教育形式,20世纪80年代后,高等教育形式更加灵活多样,出现了广播电视大学、职工大学、农民高校、管理干部学院、教育学院、函授学院等多种形式的成人高等教育。这些高等教育形式的发展,极大地改变了我国高等教育的规模和结构,到1999年,成人高等学校在校生达310.3万,占当年全国高等学校本专科在校生数的43.1%。除成人高等学校外,还通过我国军队院校、党校、宗教院校等高等教育机构以及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学历文凭考试等形式为社会培养了大批人才,仅以自学考试为例,从20世纪80年代至今,在档考生人数累计已达3000万人,其中近800万人取得一门以上单科合格证书,200万人获得专科毕业证书,12.3万人获得本科毕业证书。从1953年至1999年,我国普通高校共有毕业生1380万,而各类成人高等教育毕业生也达到1105万。

表 1-1 我国若干年份高等教育发展状况(万人)

年份	1980	1985	1990	1995	1999
在学研究生	2.16	8.73	9.31	14.54	23.36
其中:高等学校	1.77	7.55	8.42	13.44	21.87
高等学校本专科	164.1	342.8	372.9	547.6	718.9
普通高等学校	114.4	170.3	206.3	290.6	408.6
其中专科比例	24.6%	34.1%	36.0%	43.6%	33.3%
成人高等学校	49.8	172.5	166.7	257.0	310.3
其中专科比例	—	—	87.3%	90.2%	84.4%

(三)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和短期高等教育在曲折中发展,教育的类型结构和层次结构逐步得到改善

五十年来,我国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几起几伏。解放初,我国对当时存在的少数实业学校和职业培训进行了改造,并用“中等专业学校”来涵括技术、师范、医药等职业性学校,职业中学基本消失;1958年和1963年,农业中学和城市职业中学分别出现并迅速发展;文化期间,中专、技校和职业中学都几乎全部停办;20世纪80年代后稳步发展。专科层次教育的发展也有类似的经历,1953年院系调整后,大多数专科学校被扩充为专门学院,到1957年,专科已经接近消亡;1958年

“大跃进”后,专科学校作为“多快好省”办教育的一种途径得到了迅速发展,到1960年在校生达到18.7万;1961年后专科教育又成为调整的对象,到1964年在校生被裁减到2.3万人,“文革”中更是一度停止招生。到20世纪80年代以后,专科教育一直得到了持续的发展。目前,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和短期高等教育在我国教育结构体系中的地位已经确立,这两类教育的发展有效地改变了我国人才培养的类型结构。在高中阶段,职业技术教育在校生的比例1980年为18.9%,1995年达到56.8%,1999年尽管下降到52.1%,但在校生规模却达到了1140万人的最高水平。从表2-1可以看出,在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在校生比例由1980年的24.6%上升到1995年的43.6%,在成人高校,专科层次在校生的比例更是高达85%以上。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和短期高等教育的发展不仅扩大了高中和大学阶段教育的规模,也提高了相应层次教育在教育结构体系中的相对比例,高校、高中、初中在校生比例1950年为1.1:3.1:100,1980年该比例提高3.6:24.7:100,到1999年更是达到12.4:37.7: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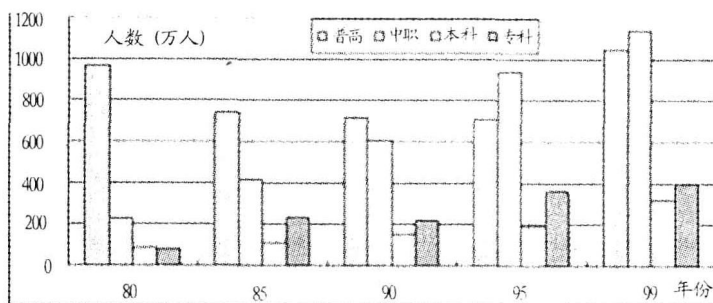


图: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我国高中和大学阶段教育发展

注:中职包括中专、技校、职高;本、专科均包括普通高校和成人高校

(四)非学历非正规教育不断发展,继续教育网络初步形成

在我国教育结构体系中,成人教育和各种非正规非学历教育一直占有重要地位。在 1951 年的学制中,就已经将幼儿园、工农速成初等学校、工农速成中学、业余初中、业余高中等都纳入了学制体系之中。改革开放以来,除成人中学、成人中专、成人高校各种形式的学历教育外,各种形式、各种层次的非学历继续教育、职业技术培训、短期进修、执业(职业)资格

教育都先后出现。目前,我国由政府、地方、行业以及社会力量举办的各种学前教育、继续教育、职业培训机构都有了极大的发展,基于国际互联网的网络教育更是飞速发展,其影响范围已经覆盖教育结构体系的各个方面。从1980年到1999年,全国儿童在园人数由1151万上升为2326万,翻了一番多,适龄儿童毛入园率接近50%;通过坚持不懈的努力,我国青壮年文盲率已经从1978年的18.5%下降到了1999年的5.5%以下。由于义务教育普及程度的提高,我国成人中学规模已经呈现明显的下降趋势,其重点已经由文化补习教育转移为职业技术培训,1985年,成人中学在校生为412万,到1999年已经下降为65万,而接受各种技能培训的人数则由1990年的1282万上升为1999年的7137万。1990年以来,2亿职工和近4亿的农民接受了各种形式的岗位培训和文化技术教育。

(五)进行了多种学制改革实践,为教育结构体系改革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建国以来,我国各级各类教育都或多或少地进行过不同的学制改革实践。在中小学方面,我国1951年《关于学制改革的决定》规定中小学实行“五三三制”,即小学五年,不分段,

初中、高中各三年。由于师资和教材等条件还不具备,1953年又将小学恢复为四二分段的六年制。此后我国曾先后进行过小学五年一贯制、中小学“五二二制”、“五三二制”、小学和初中“五四制”、“九年一贯制”等教育实践。目前高中阶段学制基本上为三年,小学和初中学制则呈现出以“六三制”为主、“五三制”、“五四制”、“九年一贯制”等多种学制并存的局面。按1999年的统计,全国实行“五四制”的学校占5%,实行“五三制”的学校仍有约31%。

在中等职业技术教育方面,解放初,我国中专和技校兼招初中和小学毕业生,学制2~6年不等,1963年开始,部分中专招收高中毕业生,学制2~2.5年。目前,我国中等职业技术教育根据招生对象不同大体上分三类:少数职业初中招收小学毕业生,学制三年;大部分职业中学和中专、技校均招收初中毕业生,学制2~4年不等,其中以3年者为主;也有少数中专和技校招收高中毕业生,学制1~3年。1999年,我国有职业初中在校生90万,约为职业中学在校生总数的16.9%;在中专招生中,招收高中毕业生11.4万,占当年招生数的7%。此外,在初中和高中阶段都有多种旨在将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相结合的学制,如“3+1”、“2+1”、“2.5+0.5”、“3+0.5”等。

在高等教育阶段,目前我国专科教育基本上招收高中毕业生,学制2~3年,也有部分专科招收初中毕业生,学制5年;本科教育基本上招收高中毕业生,学制4~5年,也有部分学校招收专科毕业生,学制2年,还有部分学校实行专科、本科“2+2”制;在研究生教育层次,通常为硕士2~3年,博士3~4年,也有部分学校和专业实行硕、博连读,学制5~6年。我国历史上和当前正在进行的各种学制改革实践,不论其是否成功,对于我国教育结构体系改革都是一笔宝贵财富。

二、我国教育结构存在的问题

经过五十年的发展,我国多层次、多类别、多形式的教育结构体系已经基本形成。然而,当前我国教育结构体系也还存在不少的问题,影响着教育整体效益的发挥。这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教育结构体系缺乏必要的衔接和沟通。长期以来,我国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之间一直缺乏双向的沟通,普通教育毕业生可以进入高一级职业教育,而职业教育毕业生则几乎不可能再接受高一级普通教育。在专科教育与本科教育之间、初等职业教育与高中层次教育之间、中等职业教育与高等

职业教育之间也都缺乏必要的衔接。尽管我国有关文件规定,中专、技校、专科毕业生在工作一定年限后可以对口报考高一级学校,实际上,由于受教学内容、高考制度、高考内容等的影响,这些毕业生基本上没有能力升学。教育结构体系的封闭性,制约了教育的协调发展,限制了学生发展的空间和渠道,尤其是严重地影响了学生接受职业教育的积极性。当前,这一问题已经引起社会的广泛关注,并已经开始进行了一些改革,例如,在199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中就已经规定,中等职业教育毕业生中可以有3%左右直接升学,同时还提出要建立人才培养的“立交桥”。由于改革刚刚起步,上述教育结构体系缺乏衔接沟通的状况还没有得到实质性的改观,有关对策措施也还仅仅处于研究探讨之中。

——部分类型学校功能定位不清。新中国成立后,我国政府曾在1951年正式颁布过学制,此后,近50年来,我国学制实际上已经产生了很大变化,许多类型学校的培养目标、招生对象、修业年限都发生了多次调整,但政府部门对学制一直缺乏系统的总结和明确的阐述。尽管如此,在计划经济时期,通过相关的文件、决议和规定,我国各级各类教育的培养目标以及毕业生的去向都是比较清楚的。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